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懒猫金融开通定投业务及调整申购业务起点金额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鼓励长期投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北京懒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懒猫金融”）协商一致，本公司将在懒猫金融开通本公司旗下已在懒猫金融代销的基金的定投业务及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在懒猫金融申购业务起点金额，具体如下：

一、定投业务

自2017年2月10日起，投资者可在懒猫金融的营业网点办理本公司旗下已在懒猫金融代销的基金的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

自2017年2月10日起，投资者在懒猫金融申请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

二、调整申购业务起点金额

自2017年2月10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已在懒猫金融代销的基金通过前述代销机构办理基金的申购业务的每期最低申购金额。具体内容如下：

(1) 自2017年2月10日起，投资者通过懒猫金融的营业网点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100元(含)。

(2) 本次调整申购起点金额的基金不包括本公司旗下已在懒猫金融代销的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裕鑫收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等基金。

(3) 本次调整仅针对个人投资者。

重要提示：

1. 业务开始或结束办理的具体时间及具体程序、规则以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2.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懒猫金融销售的基金，该基金通过懒猫金融办理申购及定投申购业务起点金额有所调整，以懒猫金融或本公司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留

意。

3.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4.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北京懒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500-882

网址：www.lanmao.com

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日